

#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陈仓分局

宝环陈函（2024）16号

##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陈仓分局 关于宝鸡市陈仓区水利局蔡家坡退水渠 改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宝鸡市陈仓区水利局：

你单位报送的《宝鸡市陈仓区水利局蔡家坡退水渠改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技术评估专家意见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我局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陈仓区阳平镇第六寨村，该项目计划投资 1280.35 万元，蔡家坡退水渠衬砌 1418.7m；退水渠右侧排水沟衬砌 1415m；渠堤及坡面景观绿化 1418.5 米；新建倒虹 1 座。其中环保投资 112.1 万元。该项目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做到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才具有环境可行性。

二、在项目建设和营运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施工扬尘、运输扬尘：采取分段施工，土方采

取覆盖遮蔽等措施，洒水降尘等措施，满足《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 -2017）中表 1 规定限值；施工机械燃油尾气：加强施工车辆运行管理与维护保养，满足满足《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GB20891-2014）标准限值。

2、项目施工场地远离渭河，生活污水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拉运至周边农田施肥。水渠与原有水渠接通前设置围堰，单独施工，接通时期选择非灌溉期，减少对下游渭河水环境影响。

3、项目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并且严禁在夜间和午休时间进行高噪声设备施工，以免造成扰民现象。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同时做好施工机械的维护和保养，有效降低机械设备运转的噪声源强。合理安排车辆运输时间，沿线涉及居民段禁止鸣笛。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排放要求。

4、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双组分聚氨酯密封胶桶及时清运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控制施工车辆及人员活动范围。施工期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减少水土流失影响。植被恢复所用树种选择区域内的乡土物种，尽量不栽植外来树种，防止引入生态入侵种，破坏和影响生态系统的生物多样性。

三、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

告表重新审核。项目必须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将验收报告送至陈仓生态环境分局备案。

四、该项目环境属地监管由阳平镇人民政府负责落实，行业监管由区工信局负责。

五、项目建设期间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由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陈仓分局

2024年2月20日



---

抄 送：阳平镇，区工信局，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陈仓分局

2024年2月20日印

